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 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 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元 币种:人民		
項目	本报	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61,188,774.72		661,188,774.72		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78,867.36	-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86,262.87	-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11.5		
研发投入合计	24,656,355.62		24.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73	0.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5 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601,796,832.33	1,580,944,413.19	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71,642,730.09	1,164,078,371.62	0.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額	iš	網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人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 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336,680.8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 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 生的损益	-2,590,810.62		
计人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23,613.2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 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争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稅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 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人和支出	-29,122.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1,596.08		
少數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160.35		
合计	3,592,604.5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 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 公告第1号一一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 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夕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20	报告期末表决构	又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Ė	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	「含通过转融通上	借股份)				
					包含转融通借出	质押、标记	甲、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股份的限售股份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7,638,000	36.31	0	0	无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00,500	4.73	0	0	无		
北京华鼎新基石股权投资 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39,750	4.67	0	0	无		
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90,650	2.69	0	0	无		
王传芬	境内自然人	2,612,300	2.52	0	0	无		
共青城恒瑞盛创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70,000	2.48	0	0	无		
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4,000	2.00	0	0	无		
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 司	国有法人	1,613,250	1.56	0	0	无		
共青城微纳互连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6,000	1.46	0	0	无		
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7,450	1.20	0	0	无		
•		前10名无限售条	6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			
DCAV4.	1921	1979 /CHCHYNTTOIDESCHISCH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7,638,000		3,000 人	人民币普通股		37,638,00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4,900,5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0,50	
北京华鼎新基石股权投资基础		4,839,750		,			4,839,75	
北京怀胜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790,650		),650 人	人民币普通股		2,790,6	
王传芬		2,612,300		2,300 人	人民币普通股		2,612,3	
共青城恒瑞盛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70,000					2,570,00	
共青城恒瑞合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74	,	0 人民币普通股		2,074,0	
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13,250			0 人民币普通股		1,613,25	
	与城微纳互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限合伙) 1,5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6,00		
北京中冶联能源技术有限公			1,247	,	尺币普通股		1,247,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z	动的说明	有研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恒瑞盛创、恒瑞合 连为员工持股平台		计创、微纳3				
	NP 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铜基板块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套保损失,锡基板块受消费电子行业影响 出口需求下降,利润同比下滑。但公司积极开展市场营销保持市场占有率,销量同比增加 11%,营业收入同比增长9%,并加快新领域、新赛道布局,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単位:元 市村:	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证
項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3,631,292.53	229,996,780.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693,897.00	4,755,625.4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2,427,622.83	190,342,304.73
应收账款	321,347,675.66	189,895,364.92
应收款项融资	72,214,034.46	106,684,570.48
预付款项	60,978,622.10	21,891,127.20

##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推会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88456 证券简称:有研粉材

2,965, 242,118, 90,146, 1,078,797, 2,258, 358,911, 34,410,
242,118, 90,146, 1,078,797, 2,288, 33,911, 34,410,
90,146, 1,078,797, 1,078,797, 2,288, 358,911, 34,410,
90,146, 1,078,797, 1,078,797, 2,288, 358,911, 34,410,
90,146, 1,078,797, 1,078,797, 2,288, 358,911, 34,410,
90,146, 1,078,797, 1,078,797, 2,288, 358,911, 34,410,
1,678,797, 1,678,797, 2,258, 358,911, 34,410,
2,288, 358,911, 34,410,
358,911, 34,410,
34,410;
34,410;
14.333.
14.333.
14.333.
59,531,
37,333,
3,447,
8,567,
5,331,
15,325,
502,147,
1,580,944,
147,701,
172,284,
8,400;
15,725,
3,984,
24.039.
2,119,
895,
375,152,
14,008;
9,819,
4,187.
4,18/,
28,014,
403,167,
103,660;
103 660
103,660,
103,660,
103,660,
103,660,
103,660; 651,445,
651,445,
651,445, -3,120,
651,445,
651,445, -3,120,
651,445, -3,120, 23,842,
651,445, -3,120, 23,842, 386,251,
651,445, -3,120, 23,842, 388,251, 1,164,078,
(51,445, -3,120, 23,842, 388,251, 1,164,678, 13,698,
651,445, -3,120, 23,842, 388,251, 1,164,078,
-

公司负责人: 贺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洵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编制单位: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5,672.5	-326,886.2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6,168.13	13,308.59	信用威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771,754.8	12,418,370.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7,228.7	300.67	加:营业外收入
107,656.9	29,423.19	咸:营业外支出
14,171,326.6	12,389,248.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31,546.1	2,469,765.73	或:所得税费用
11,139,780.5	9,919,482.48	五、净利何(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1,139,780.5	9,919,482.48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0,680,035.83	9,778,867.36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间(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744.7	140,615.1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119,174.4	-2,334,441.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19,174.4	-2,334,441.7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119,174.4	-2,334,441.74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人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119,174.4	-2,334,441.74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258,954.9	7,585,040.7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799,210.2	7,444,425.6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9,744.7	140,615.1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0.10	0.09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编制单位: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項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24-1-30 40/02	2027-1-34 -0-05
新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3,333,861.05	460,481,210.1
を戸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項争増加額	472,022,004.03	400,401,210.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枚到再保业务現金浄額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牧取利息、手续費及佣金的現金		
拆人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稅費返还	4,561,975.03	6,509,43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1,975.05 3,950,493.18	7.177.682.5
(X.妇兵呢与公告16.40何天时死安 经营活动现金流人小计	501,846,329.26	474,168,323.
	516.538.924.41	474,168,323. 500,401,4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516,538,924.41	500,401,450.
各户贷机及整机争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争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机场争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88,862.07	29,794,859.
支付的各項稅费	6,101,096.58	7,794,886.
文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79,464.44	13,732,7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008,347.50	551,723,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62,018.24	-77,555,6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11,193,40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3,083.34	533,9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8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人小计	60,192,963.34	11,727,3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38,969.35	35,874,27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22,632,25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于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38,969.35	58,506,5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46,006.01	-46,779,1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175,969.97	95,080,39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人小计	77,175,969.97	95,080,3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0,696,466.21	22,343,3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5,688.28	744,69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8,806.44	294,4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290,960.93	23,382,495.
等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5,009.04	71,697,900.5
	-140,655.48	579,7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争增加额	-76,363,670.69	
		-52,057,211.9 245,805,210.1

公司负责人: 贺会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珊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洵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456 证券简称:有研粉材 公告编号:2024-013

##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 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 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 度的议案》,章程及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十七)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 。 ◎的职权不得通过授权的形式由董事会或其他机构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 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办理工商备案登记。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版东大会加强对投权争项的评估官理,投权不宪页。重争会行权不规 范或者决策出现问题的,股东大会应及时收回授权。	ESDIE-THAT PROJECT PHOLES PROCESSION PLES
2	第七十八条 下列擊項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庆议通过: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二)董事会权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第七十八条 下列事項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块议通过: (一)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二)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3	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七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2 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降 定具体方案后,须在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在制定利限分配政策和具体方案时,应当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撤赐公司的长运利益和可持续发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第一百七十九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一)公司应当重核 资格的合理较短短机 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市后 配利间的郑建比例则股东分配规划:(二)公司的解分无政策数线 经性租金性。同时被则公司的长运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有司的可持续发展。(二)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危危。
5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時間分配可認知金 設置,混金与股票相恰合成 在结准,建版的软化的充分。公司在这种相例分配为,相对于股票股种的分配方式先生用现金分位的间的分五式,根据公司设金校尺。业务长生。在即今使产程的分配。 在背谷建全处各种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服务中以为进行中间分配。在背谷建全处各种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服务中以规据公司的运物以及安全需求权及建议公司进行中期企会任任。公司是一个工作,但是一个工作,但是一个工作,但是一个工作,但是一个工作,但是一个工作,但是一个工作,但是一个工作,是一个一个工作,是一个一个工作,是一个一	第一百八十条 公司经验允担核实验。 (一) 为部的人能的方法。公司可谓意理处。 股票,现金与显视相似。 (一) 为部的人能的方法。公司可谓意理处。 股票,现金与显视相似的方法。公司在基种部分处于,从市场上,从市场上,从市场上,从市场上,从市场上,从市场上,从市场上,从市场上
6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每年利限分配方案出重事会结合本章程的规定。 型利益化、综合供移标度未能优强出。故定、重单会电次观合处让具体 方案时,但以其间实和论定公司是分在原料机。条件车级投近的, 这目录记者是一个企业。 过日是记录之处。 过日是记录之处。 一个企业。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原本会是一个企业。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 是在人会规是分组。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一个企业。 是在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第一百八十一条 公司利润分配力素的审议程序;(一)公司的和配力素的可以是有一个人。 公司外别别的自己有效的自己有效的自己,但如此是有一个人。 这一个人。 这一个人,这一个人,这一个人,这一个人,这一个人,这一个人,这一个人,这一个人,
7	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联组上产经营销点 及接规划和长期发展的第 要。或者外部医疗和效生变化。施加蒙特间分析及影响分析的、测断5的 有同分配货率不同进步中加加压分和上场证券及易所的长关地位。有 方面等和的大规划中面的,但由于多少能上在维考少规划。但是不是 即本大会推准。推举会提出的邻级分径改准型经合性 赛里式主教通 过。股大大会们之组带会议现象所持续未提供一分之一以上通过。 独立集争位使。所谓分析及实现的	投資规划和长期效果的需要,或者外那经标环规发生变化。确则 利润分配改革的,调整旧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进反中国证监会和 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酸烧剂间分配效策的效率由董事 订,在审查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提出的利润 或策器经全体难过半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以出席会议股积 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s	第一百八十四条 公司四門結構與有头眼定在戶度報告處半年異報告 中洋細波蓋利回外配政策的前途更終了指版。这時是否符合本章程的 能定或是股水之余狀议學來,允许那種推出則是否等傳輸和關係相关 的決策能呼和凱越告答話。指立讓尊是否學經費并沒有了在有的 時用中心學是有有分表达至國際排決使即使中心學統的合法权 並是否得其允分排序。如此其何的分配從進行兩點或变更的。还 等排賦到期極效更加係	第一百八十四条 有关利约马拉的信息性源。公司也严格控照片 定在年度批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在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 符合本规能的规定或者提供之会决议的要求。分在政策和标准任例是 编和清晰。相关设法集程序环机制是完定器。中小股块是否有关。 适至规和决定的。中心提供的在政建是符号的关心操作等 涉及现金分在政策混开词驱攻变更的。还应当详细说明调整成变 条件和程序是各种规范明等。

号、援引条款序号按修订内容相应调整,不再单独进行说明。

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并同意上述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 公司管理层办理变更登记备案相关事宜。

二、关于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对部分管理制度进行梳理后,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 易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规定》,其中《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 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 交易管理制度》全文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456 证券简称:有研粉材 公告编号:2024-014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4年4月2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 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联荣先生主持。本 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 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监事会全体成员对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 报告进行了确认,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第一季度报 告》及正文。 特此公告。

> 有研粉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941 证券简称:中国移动 公告编号:2024-017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2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股东周年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22日上午10点整。 召开地点:中国香港湾仔港湾道一号香港君悦酒店大会议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2日至2024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phr FF	议家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以派名称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	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V
2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宣布派发末期股息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
4	关于重选杨杰先生为执行董事的议案	√

##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股东周年大会的通知

	关于重选何飚先生为执行董事的议案	√
	关于重选杨强博士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
	关于一般性授权董事会购回不超过公司现有已发行香港股份数目10%之香港股份的议案	√
	关于一般性授权董事会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超过公司现有已发行股份数目20%之额外股份的议案	√
0	关于按被购回香港股份之数目扩大授予董事会配发、发行及处理股份之一般性授权的 议案	√
	Mark Broken I II Broken I British Broken Broken	.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 2024年4月29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的《中国移动有限公司二〇二四年股东周年大会会 议资料》。

(二)特别决议议案:无。

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11。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 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 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

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 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 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 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

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 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 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资料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A股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须提供以下登记资料:

1. 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提供委托人和代 理人有效身份证、委托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如有); 2.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

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提供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加盖公 章)、法人股东单位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附件1)及股票账户卡(如有)。 (二)登记方法 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电子邮件、邮寄送达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的登记。

电子邮件、邮寄送达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4年5月17日(周五)16点前将上述登记资 料通过电子邮件、邮寄送达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电子邮件、邮寄送达或传真须写明股东 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提供前述规定有效证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联系方 式见"六、其他事项(一)"

(三)港股股东参会方法另见港股股东通函及相关公告文件。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9号中国移动A座 证券事务部收(请在信封上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邮政编码:100033 联系电话:010-5399 2600

传真:010-5261 6047 邮箱:zqswb@chinamobile.com

(二)会议费用 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移动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 年股东周年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弈权
1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宣布派发末期股息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4	关于重选杨杰先生为执行董事的议案			
5	关于重选何飚先生为执行董事的议案			
6	关于重选杨强博士为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核数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8	关于一般性授权董事会购回不超过公司现有已发行香港股份数目10%之香港股份的议案			
9	关于一般性授权董事会配发、发行及处理不超过公司现有已发行股份数目 20%之额外股份的议案			
10	关于按帧购回香港股份之数目扩大授予董事会配发、发行及处理股份之一般性授 权的议案			
11	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 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